

不动产实核业务办理指南

一、信息项

1. 土地用途、占比比例、业主单位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身份证号码、规划条件编号、申请人类型、项目类型、是否自建房、统一项目代码。

二、材料清单

1. 不动产实核测绘成果（电子版，Arcgismdb 格式）；
2.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附件（对应楼栋的建筑单体方案文本平立剖图）（扫描件，pdf 格式）；
3. 经审批确认项目的总平面图（电子版，dwg 格式 t3 版本）；
4. 经审批确认项目的建筑定位图（电子版，dwg 格式 t3 版本）；
5. 经审批确认项目的效果图（扫描件，jpg、pdf 格式）；
6. 申请实核业务项目对应的建筑单体施工图纸的平立剖图（只需提供用于建筑施工图部分，删除水暖电等其它专业图层（电子版， dwg 格式 t3 版本）；
7. 经备案的预测绘成果报告及其电子数据（扫描件，pdf、dwg 格式）；
8. 项目跟踪卡、门牌证明（扫描件，pdf 格式）；
9.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预验收结论意见（核原件，pdf 格式）；
10. 建筑四个立面及俯瞰照片一组（jpg）；
11. 人防许可文件，人防区域阴影图，设计服务范围说明材料（扫描件，PDF 格式）。
12. 《结清地价款通知书》、《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或出让土地证书。（仅危旧房改限价房提供，PDF 格式）。

13. 城市配套费结清证明(仅 2014 年以前的审批项目提供, PDF 格式)。
14. 土地用途及占比相关佐证材料(国有建设用地出让合同、划拨决定书、不动产权证(土地使用权证)等(PDF 格式)。
15. 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PDF 格式)。

三、办理流程

网上受理-审核-推送到数据共享平台

四、办理网站

南宁市不动产登记综合服务平台

(网址: <https://bdc.nngeo.com>)

五、办理时限

八个工作日。